

107 學年度學校自我檢核日期：107 年 9 月 21 日

臺南市歸仁區 歸仁國中特教班課程計畫自我檢核表

類別	√ 身障類 □ 資優類			
項目	特推會審查	檢核項目	課發會 審查	說明
一、 實施 程序	☒ 是 ☐ 否，請說明	1. 是否參加特教新課綱-特教教師如何進行總體課程計畫之撰寫研習(1 學年計)	☒	
	☒ 是 ☐ 否，請說明	2. 課發會組織成員含特殊教育代表	☒ 是 ☐ 否	
	☒ 是 ☐ 否，請說明	3. 是否於開學前以團隊方式完成舊生 IEP	☒	
	☒ 是 ☐ 否，請說明	4. 是否於入學一個月內以團隊方式完成新生 IEP	☒	
	☒ 是 ☐ 否，請說明	5. 是否於一個月內完成 IEP/IGP 會議	☒	
	☒ 是 ☐ 否，請說明	6. 是否召開特推會，通過下列文件： ☒ 特教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C2 ☒ 特教班領域教學進度表 C3 ☒ 學生 IEP/IGP ☒ 特教學生需求彙整表&特教班級課表 C10-C24(身障類)、C30~C32(資優類)	☒	
	☒	7. 是否召開課發會，通過下列文件： ☒ 特教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C2 ☒ 特教班領域教學進度表 C3 ☒ 特教學生需求彙整表&特教班級課表 C10-C24(身障類)、C30~C32(資優類)	☒ 是 ☐ 否	
☒ 是 ☐ 否，請說明	8. 是否將下列文件建置於總體課程計畫網頁： ☒ 特教班課程計畫自我檢核表 C1 ☒ 課發會會議記錄 c4 ☒ 特教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C2 ☒ 特教班領域教學進度表 C3	☒ 是 ☐ 否		

項目	特推會審查	檢核項目	課發會 審查	說明
班別	√ 分散式資源班(身障類)			
二、 教師授課 時數	☒ 是 ☐ 否，請說明	1. 教師授課時數是否足夠(臺南市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班教師授課節數實施要點)	☒ 是 ☐ 否	
	☒ 是 ☐ 否，請說明	2. 班級總節數是否足夠(臺南市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班教師授課節數實施要點)	☒ 是 ☐ 否	
三、 課程與教學	☒ 是 ☐ 否，請說明	1. 分組學生數合適(每組或每節以 2-6 人為原則，如有特殊狀況，請提學校特推會通過。)	☒ 是 ☐ 否	
	☒ 是 ☐ 否，請說明	2. 課程規劃除七大領域外，亦同時考量有特殊需求領域之納入： ☒ 生活管理 ☒ 職業教育 ☒ 社會技巧 ☐ 學習策略 ☐ 領導才能 ☐ 情意課程 ☐ 創造力課程 ☐ 定向行動 ☐ 點字課程 ☐ 溝通訓練 ☒ 動作機能訓練 ☐ 輔助科技應用 ☐ 專題研究 ☐ 獨立研究	☒ 是 ☐ 否	
	☒ 是 ☐ 否，請說明	3. 學習內容是否有調整 ☐ 加深 ☐ 加廣 ☐ 加速 ☐ 濃縮 ☒ 簡化 ☒ 減量 ☒ 分解 ☒ 替代 ☒ 重整 ☐ 其他：_____	☒ 是 ☐ 否	
	☒ 是 ☐ 否，請說明	4. 特教班領域教學進度表表(C3)內容是否完整(含 C3 與分組表是否符合、C3 內容是否填寫完整)	☒ 是 ☐ 否	
四、 學習節數	☒ 是 ☐ 否，請說明	是否符合新課綱節數規定： ☒ 認知功能無缺損及輕微缺損學生，其學習節數遵循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進行規劃與安排，惟各領域之學習節數之百分比得視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進行彈性調整。 ☒ 認知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學習節數表，依學校特性及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彈性增減各領域學習節數之百分比，惟各年級之學習總節數不得減少。	☒ 是 ☐ 否	
五、 評量	☒ 是 ☐ 否，請說明	是否針對學生特殊需求實施多元評量： ☒ 紙筆測驗 ☒ 口頭測驗 ☒ 指認 ☒ 觀察評量 ☒ 實作評量 ☐ 檔案評量 ☐ 同儕互評 ☐ 自我評量 ☐ 其他：_____	☒ 是 ☐ 否	
六、IEP 內容(1 學期)	☒ 是 ☐ 否，請說明	☒ 1. 內容包含學生能力現況、家庭狀況及需求評估 ☒ 2. 學生所需特殊教育、相關服務及支持策略 ☒ 3. 學年與學期教育目標、達成學期教育目標之評量方式、日期及標準 ☒ 4. 情緒與行為問題學生所需之行為功能介入方案及行政支援 ☒ 5. 學生之轉銜輔導及服務內容	X	

*「集中式特教班、身障類分散式資源班、資優類分散式資源班」若有 1 對 1 上課之情形，請提特推會通過，另寄送課程審查相關文件時應包含特推會會議記錄。

特推會審查結果	審查意見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特推會審查人員簽章	(可附簽到表)
課發會審查結果	審查意見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課發會審查人員簽章	(可附簽到表)

承辦人員：



主任：



校長：

